附件2

坪山区“聚龙领军人才”资助申请表

单位联系人： 联系电话： 20 年 月 日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申请人姓名 |  | 身份证或护照等合法有效身份证明编号 |  |
| 联系电话 |  | 工作单位及职务 |  |
| 最近一年应纳税工资薪金总额 |  |
| 银行卡账号 |  | 开户行（外地账户请详细到支行） |  |
| “聚龙领军人才”认定层级和申请资助金额 | □A类，申请资助金额 万元；□B类，申请资助金额 万元；□C类，申请资助金额 万元；□D类，申请资助金额 万元。 |
| 人才证书编号 |  | 证书有效期 |  年 月 至 年 月 |
| 是否在深圳市内其他区申领过同类型高层次人才补贴：□是， （时间） 在 （地点） 领取过 （名称） 资助 （金额） 元； □否，没有在深圳市内其他区领取过同类型高层次人才补贴。 |
| 是否为涉及申请认定新层级的“聚龙领军人才”：□是，原等级为： 类“聚龙领军人才”或 类“聚龙英才”或 类坪山区高层次专业人才；累计领取资助 元。□否，没有申请过其他等级“聚龙领军人才”或以往我区高层次人才。 |
| 申请人声明 | 兹保证提供的所有电子信息和纸质材料的内容均真实有效，因提供虚假、伪造的信息资料而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本人承担。申请人（签名）：日期： |
| 申请人所在单位意见 | 申请人自 年 月 日至今在我单位工作。本单位对该申请人提供材料的真实性、准确性、完整性负责，如有虚假，本单位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。 |
|  |  |  |
| 经办人签字： | 法定代表人/负责人签字： |  |
|  日期： |  （单位公章） |  |
|  |  日期： |  |
| 区人力资源局意见 | 收件意见 | 收件人签名：日期： |
| 初审意见 |  初核人：日期： |  复核人：日期： |
| 审核意见 | 申请人符合“聚龙领军人才” 类资助发放条件，核定奖励补贴总额 万元，分 年发放， 年发放 万元。  审核人签字： （单位公章） 日期： |